

湖 北 省 政 府 稿

來文

省選

2602
號

別文

化電

事由

具報由

准經濟部代電請逕飭各地主管官署依法嚴厲查禁嚴
查並遵此規定按月報將查辦情形備查等由電仰知照辦理

秘書長

秘

主席

廳長

辦科技股技科祕
事
員員士長正長書

咸延清

華 民 國 二 十 九

五期

件 附

民國廿一年
四月廿五日
晴

民國廿九年
4月21日
到秘書室

105

代電

鄂東宜昌兩行署主任

各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：案准經濟部

部九一年四月五日商字

第五六九一號代電開：查禁敵貨條例及其施行辦

法：（抄呈）按月報明現狀等由：准此查禁敵貨

為防止敵偽經濟侵略唯一國策，事關重大，亟宜

特達頒布禁令嚴厲執行，近奉院令訂定統一檢

查辦法，亦經通飭遵行在案，茲准前由，除分行外，

合亟電仰督飭所屬依法辦理，具報以憑核轉為要，

此嚴。○（迴）省建三印二

校對章子通

湖北省政府

事

由

擬

辨

批

示

備

考

經濟部

電請兩省各地主官官署依法嚴厲查禁
商貨並遵規定按月核對本部備案

中華民國九年 四月拾九日收到

附

1390 20

件

推4月8日(星期一)6時

省建字第 2602 號

收文

字第

號

年
月
日
時到

43

經 濟 部 快 郵 代 電

快郵代電第 商

號第

頁計

字

56918

湖北省政府陳主席查禁敵貨條例及其施行辦法	前經公布通飭各地主管官署遵照辦有案現敵人對	我肆行經濟侵略將其貨品向我內地傾銷亟應加	緊查禁工作嚴行杜遏查查禁敵貨條例第十九條	及同條例施行辦法第二十九條規定各地方主管	官署應按月將敵貨公告敵貨登記執行檢查敵貨	之工作情形查獲敵貨及施行鑑別情形執行處分	沒收貨物及罰金收入之數目及其他奉令辦理查	禁敵貨事項等辦理情形呈報省市府核轉經濟	部備案相應電達查照通飭所屬各地主管官署依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午

分

點發

經濟部快郵代電

快郵代電第

號第

二

頁計

字

法嚴厲執行查禁並恪遵上列各項規定按月報轉
憑核經濟部長翁文灝微商印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

四月五日

午分

點發

建 議 書

湖 北 省 政 府 稿

來 文 事 由

秘書長

主席

廳長

電

129

號

代電

鄂東分署

附卷二宗

游 玩

建漢路抄費者秘三施等五之三子訓令仰送黃漢辦理也

日九

秘書長 正長 士員 員事 辦科技股技科祕

劉文輝

收 建文特第

537

中 華 民 國 廿 九 年

月	月	月	月	月	月	月	月
日	日	日	日	日	日	日	日
時	時	時	時	時	時	時	時
到	擬	送	判	繕	校	用	封
廳	稿	核	行	寫	對	印	發

民國廿九年
十月十日
到 秘 書 室

代電

黃岡省府部東外署程主任冬同外延一電悉將抄
費有秘一施字第一二三四三號訓令一份仰即送西三所
電力理為要施嚴。口有達三印附抄費有秘一施字
第一二三四三號訓令一份

黃
查檢卷抄

校對章子通